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18/03-04號文件

檔 號：CB1/F/1/3

電 話：2869 9220

日 期：2003年12月8日

發文者：財務委員會秘書

受文者：財務委員會各位委員

財務委員會

有關FCRI(2003-04)15“根據獲轉授的權力批准對核准開支預算 作出的修改”的補充資料

按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已就2003年11月13日隨立法會
FC13/03-04號文件發出FCRI(2003-04)15所載下列項目提供補充資料，
供各位委員參閱——

總目	分目	新承擔額	附件
122-香港警務處	項目822：電子學習發展計劃	\$3,765,000	1
118-規劃署	項目901：購物習慣檢討	\$3,650,000	2
162-差餉物業估價署	項目506：空置土地停車場的臨時估價工作	\$783,000	3
29-公務員培訓處	項目218：政務主任職系360度評估試驗計劃	\$2,500,000	4(a)
	項目219：為總薪級第45至49點極具潛質人員而設的領導才能管理課程	\$2,500,000	4(b)

總目	分目	新承擔額	附件
	項目 220：為政務主任和首長級人員(首長級薪級第1點和第2點)而設的管理訓練課程	\$3,200,000	4(c)
	項目 221：為7個部門推出的首長級人員領導才能發展計劃	\$4,450,000	4(d)

財務委員會秘書

(吳文華女士)

連附件

附件 1

香港警務處「學習發展計劃」
補充資料

- 本計劃的重點是在香港警務處推行電子學習以培育終生學習文化，提升培訓效率。
- 申請撥款用於以下各項 -
 - (a) 3,565,000元用於在兩年時間內開發13套多媒體互動電子學習教材，經由多個渠道發布，包括唯讀光碟、警察內聯網及公務員培訓處網上學習平台；以及
 - (b) 200,000元用於購買電子學習程式軟件，供訓練人員製作易用的電子學習教材之用。

附件 2

就規劃署委託顧問進行的「購物習慣檢討」
提供補充資料

- 對上一次修訂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中有關零售設施的部分，是在一九九六年完成一項關於購物習慣的研究之後。從該項研究得出的購物習慣資料，已在進行零售設施的規劃時與其他有關資料一併用作參考。
- 其後，跨境購物(雙向)情況增加、連鎖大型超級市場興起、電子交易和網上／電話購物漸趨普遍等情況，令購物模式產生了顯著的變化。規劃署有需要進行一項檢討研究，以收集購物習慣／購物者消費模式的最新資料，以供應用於未來的規劃，從而切合情況的轉變。
- 檢討研究包括向不少於6 000個成功受訪的住戶進行住戶統計調查及向不少於150個零售商和有關機構進行有系統的訪問。研究的目的如下 -
 - 鑑定概括的模式、最新的發展趨勢及本港零售設施的分布情況；
 - 研究住戶的購物習慣及對零售設施的期望，並鑑定他們的一般／特定消費模式；
 - 調查對零售設施的提供及發展有影響的各種因素，包括供應與需求的連鎖關係，以及配套設施方面的需要；
 - 收集及更新零售商和有關機構就未來零售發展趨勢及樓面空間供應所提出的意見；
 - 研究購物習慣及發展趨勢對規劃所帶來的影響，以及如何在規劃制度和各種規劃方式上作出配合；以及
 - 在考慮上述調查結果後，檢討及建議修訂(如適用)有關零售設施的現行規劃標準與準則。

- 2 -

- 從檢討研究所獲得的資料對公營和私營機構同樣有用。
- 由於該研究工作尚在甄選顧問階段及尚未展開，因此目前未能提供該檢討的行政摘要。行政摘要一經擬定，便會立即送交財務委員會以供參閱。

附件 3

新界露天停車場的差餉租值評估工作 補充資料

背景

1. 差餉物業估價署於2003年5月就露天停車場進行調查，發現有180個由農地用途更改為停車場用途的物業須要評估差餉及地租。
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根據獲轉授的權力於2003年6月批准該署開立為數783,000元的新承擔額，以便聘請6名臨時物業估價主任，月薪12,595元。由2003年8月開始，為期9個月，為180個位於新界由農地用途更改為停車場用途的物業，進行「臨時估價」的工作。

理據

3. 有需要儘快評估停車場的應課差餉租值，以便 -
 - (a) 儘早通知差餉及地租繳納人，提醒他們有責任繳納差餉及地租；
 - (b) 儘早獲得物業的差餉及地租收入；及
 - (c) 縮短「臨時估價」的追溯生效日期，以減低差餉或地租繳納人根據首次徵收通知書須繳交的差餉及地租，從而減低可能引致的不便。
4. 停車場的評估工作需要大量人手，因為工作涉及 -
 - (a) 實地視察和調查物業，包括確定物業的地界和進行實地測量；
 - (b) 收集物業的使用和租金資料，以及差餉繳納人和地租繳納人的姓名及通訊地址；及
 - (c) 評估租值。
5. 由於該署的現有資源無法應付這項逼切及需要大量人手的工作，所以批准該署聘請這批臨時物業估價主任。

對收入的影響

6. 假設每個停車場的平均應課差餉租值估計是600,000元，180個停車場的應課差餉租值的總額則估計為108,000,000元，每年的差餉及地租收入估計為5,400,000元及3,240,000元。

附件 4(a)

政務主任職系360度評估試驗計劃 補充資料

項目詳情

此項目是讓政務主任職系試驗一項360度評估工具。當局聘請了一所外界顧問公司，將一個名為“Competency and Behaviour Assessment Directory”（才能及行爲評估概覽）的內部設計文本評核工具發展為網上的360度評估工具，並由該公司提供網上平臺作隱名評核，以及將評估結果總結成個人及整體報告分別供參與人員及職系管理單位作參考。評估結果將有助參與之受評人進一步了解本身的強、弱項，從而作出改善，以提升其工作表現，亦可讓職系管理單位為政務職系人員安排更切合其需要的訓練課程。

時間

此網上工具於2003年4月初開始製作，並於2003年6至9月進行試驗。是否將此計劃推廣至政務職系所有人員，將有待檢討。以目前估計，此項目所得的撥款將足夠把計劃擴展至所有政務職系人員，進行另外兩次的評核。

預計參與人數

181名人員以評核者及／或受評人身份參與試驗計劃。將來的參與人數將取決於當局日後決定是否將此評估計劃擴展至職系的其他人員。

負責機構

公務員事務局政務職系部及外界顧問。

附件 4(b)

**為總薪級表45-49點具潛質公務員而設的
公共行政領袖試驗課程
補充資料**

本課程是栽培高級公務員接任首長級人員的主要培訓課程之一。目的是提高高級專業人員的領導能力，使他們能在急促轉變的香港及公共服務的環境下，更有效地管理部門和推行公共政策。

目的

- (a) 與學員探索外在及內在環境的挑戰，並一起界定在克服挑戰的過程中所擔當的領袖角色。
- (b) 加強學員在制訂公共政策及推行政策的技巧。
- (c) 介紹推動和處理變革的策略，從而加強學員在新公共行政環境中所需的能力。
- (d) 增強學員的個人才幹和影響力，協助他們推行改革。

課程內容

- 公共政策制訂及實施
- 領導及處理變革
- 傳媒溝通及處理危機
- 個人效能
- 個人發展計劃

時間

三星期

學員人數

大約一百五十位在總薪級表45-49點高級公務員（03/04 及04/05年內共五班，每班三十人）。

負責機構

課程由公務員培訓處負責，聘用本地及海外導師及專家。

附件 4(c)

為政務職系和部門初級首長（首長級薪級第1點和第2點）
而設的管理發展課程
補充資料

課程資料

此管理發展課程為首長級薪級1-2點的人員而設，對象包括政務職系及部門人員。此課程的目的是啓導及培育這些學員，裝備他們擔任首長級崗位的工作。

此課程採單元設計（共五個單元），約每月的一個週末上課一次，為期約六個月。課程內容會涵蓋有關公共行政、領導技巧及個人效能的題目。

時間

課程發展預計於2004年1月開始。現暫定於往後3年每年開辦一班。

預計參與人數

一共120名人員（每班40人，共三班）。

負責機構

由一所教育機構在公務員事務局政務職系部及公務員培訓處督導下負責。

附件 4(d)

首長級人員領袖人才發展試驗計劃 補充資料

此計劃旨在協助參與部門在首長級人員繼任及人力策劃事宜上，提拔有潛質的高級公務員及拓展他們的領袖才能。屋宇署及懲教署已在2003-04財政年度參加此計劃。在2004-05及2005-06財政年度，公務員培訓處會再邀請五個部門參加。

此計劃將會為參與部門 -

- 確定他們的高級公務員所需的領導才能
- 確立被認定有潛質的高級公務員的才能發展需要
- 提供適當的培訓活動或模式
- 指導如何在個人及組織層面上發展領導才能
- 建立長遠的人才發展機制

時間

整個計劃會在2003 – 06年度進行。有關計劃的首期部分已於2003年11月在首兩個部門展開，並預期在2004年9月完成。

學員

每個部門各有15至20位高級公務員參加。

負責機構

當局已委託顧問公司為屋宇署及懲教署提供以上服務，並由公務員培訓處負責監察其工作。